

**东兴证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之核查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

2021年3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出具了《关于对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4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根据《关注函》的要求，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就关注函所列问题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如下：

1. 广州盛妆医疗美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妆医美”）和广东欣粤容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粤容”，你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梓文控制的企业）于2020年3月分别取得标的公司连天美55%和5%的股权。2020年9月21日，盛妆医美将其持有连天美的55%股权转让给欣粤容，因交易事项终止，欣粤容于2020年12月25日将前述股权退回盛妆医美。

（2）请结合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的业务开展情况，详细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你公司是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如是，请提供具体解决方案。请独立董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的业务开展情况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设立不满1年，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其控股股东奥园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上市公司实控人郭梓文先生控制其他公司奥园健康（03662.HK）主营业务为物业管理及商业运营管理。

（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奥园美谷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新增医疗美容业务板块，引入

医疗美容业务有助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说明，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之日，除少数参股情形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控股医疗美容标的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在医疗美容业务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之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所参股的医美标的如下：

关联方	参股公司	持股比例
奥园健康生活（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
广东欣粤容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连天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

注：连天美为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

此外，针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房地产业务领域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根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自股权过户至承诺方名下之日起 24 个月内，适时启动同业竞争解决方案中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方案，并在股权过户至承诺方名下之日起 3 年内实施完毕该方案，以解决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之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在承诺履行期内。

### （三）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就上述事项，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了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公开披露资料及工商公示信息；
- 2、查阅主要关联方的公开披露资料，及境内关联方的工商公示信息；
- 3、对上市公司的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 4、获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经核查，财务顾问认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因本次股权转让在医疗美容业务领域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情况。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针对现有同业竞争业务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之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在承诺履行期内。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签名）：秦伟  
秦 伟

管丽倩  
管丽倩



2021 年 3 月 25 日